

## 公安县第三次土壤普查（成果编制与汇总）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公安县第三次土壤普查（成果编制与汇总）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湖北省政府采购电子交易数据汇聚平台或供应商客户端。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05-06 09:30:0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421022202401000005
- 2、项目名称:公安县第三次土壤普查（成果编制与汇总）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200(万元)
- 5、最高限价：200(万元)
- 6、采购需求：公安县第三次土壤普查成果编制与汇总，主要成果包括数据与数据库成果、数字化图件成果、文字成果等。（具体内容详见第三章项目技术、服务及商务要求）
- 7、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 180 天内完成
- 8、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是
- 9、是否可采购进口产品：否
- 10、本项目（是/否）接受合同分包：否
- 11、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否
- 12、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优惠为：20
- 13、符合条件的联合体或合同分包的大中型企业价格扣除优惠为：6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即：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

4、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非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

6、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①、投标人资格要求：为保障成果编制质量，确保各级成果满足国家验收要求，土壤普查成果编制与汇总工作建议采取“1+N”（即一家总体负责，多家分项协作）的工作模式，“1”主要由在土壤学相关领域具有较强实力的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组成，负责成果编制与汇总的核心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数据筛选、整理和汇总、土壤类型图、土壤属性图制作，土壤志、土种志、土壤普查技术报告编写等工作；“N”

主要由具备相关土壤从业经验的机构组成，可以承担土壤农业利用适宜类评价(报告及图件)、耕地质量等级图(报告及图件)、土特产品优化布局评价(报告及图件)等工作。

1. “1” 总体负责单位须符合下列 4 项资格中的至少 2 项：

1.1 具有农业农村部公布的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剖面技术领队；

1.2 具有农业资源与环境类(0903)、地理科学类(0705)、地质学类(0709)相关学科研究生培养资格；

1.3 具有省级以上的农业资源与环境类、地理科学类、地质学类相关学科重点实验室；

1.4 具有地图编制甲级测绘资质且从事过土壤普查外业调查采样工作。

2. “N” 协同参与单位须符合下列 3 项资格中的至少 2 项：

2.1 具有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外业调查采样(含表层或剖面)技术领队并从事过土壤普查外业调查采样工作；

2.2 承担过土壤调查、耕地质量评价等项目；

2.3 具有地图编制乙级及以上测绘资质。

②、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

1. 项目负责人须为本单位在职人员(提供近 6 个月社保缴纳证明)。

2. 项目负责人须为高级职称或博士毕业从事本行业 3 年以上或硕士毕业从事本行业 8 年以上，具有农业资源与环境类、地理科学类、地质学类学科背景。

### 三、获取招标文件

- 1、时间:2024-04-15 00:00:00 至 2024-04-19 23:59:59, 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 下午 12:00 至 24:00 (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 2、地点: 湖北省政府采购电子交易数据汇聚平台或供应商客户端。
- 3、方式: 供应商在客户端选择已经发布公告的项目进行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
- 4、售价: 0(元)

### 四、提交投标文件开始时间、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 1、开始时间:2024-04-15 00:00:00 (北京时间)
- 2、截止时间:2024-05-06 09:30:00 (北京时间)
- 3、开标时间:2024-05-06 09:30:00 (北京时间)
- 4、地点:通过供应商客户端选择项目分包进入文件递交页面进行递交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 1)政府集中采购项目: 否
- 2)该项目最高限价: 200 万元, 超过最高限价的响应文件作无效文件处理。
- 3)公开招标有效期:自公开招标之日起 90 个日历天;
- 4)响应文件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恕不接受;
- 5)以上所称供应商投标系统是 与湖北省政府采购电子交易数据汇聚

平台完成对接的供应商投标系统；

6) 供应商在湖北省政府采购电子交易数据汇聚平台完成注册并办理CA 后方可下载本项目采购文件。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公安县农田建设整理中心

地 址：公安县斗湖堤镇荆江大道 102 号

联系方式： 13343515518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湖北腾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公安县潺陵大道凤凰花园 21 栋 104-204 号

联系方式：0716-5157588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国敏

电 话：13343515518